

CYBRID 赛伍

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

会议资料

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十月

目录

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.....	3
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.....	4
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.....	5
议案一、《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	5

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

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确保本次股东大会公开、公正、合法有效，保证会议顺利进行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，特制订本须知。

一、董事会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、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，认真履行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职责。

二、参加大会的股东请按规定出示股东账户卡、持股证明、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，委托出席的需出示授权委托书等证件，经工作人员验证后领取股东大会资料，方可出席会议。

三、与会股东请按时进入会场，听从工作人员安排入座，请将移动电话调至振动档或静音，并保持会场安静和整洁。大会正式开始后，未经公司董事会同意，除公司工作人员外的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摄像、录音和拍照。

四、大会正式开始后，迟到股东人数、股份数额不计入现场表决数，建议其通过网络投票方式投票。特殊情况，应经董事会同意并向董秘办处申报。

五、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、质询权、表决权等权利。

六、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，应举手示意，并在主持人许可后进行。主持人可以要求发言股东履行登记手续后按举手先后顺序发言。每位股东发言限在 3 分钟内，以使其他股东有发言机会。公司董事会成员和高管人员应当认真负责、有针对性的集中回答股东问题。

七、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。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以其所持有的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，每一股享有一票表决权。股东在投票表决时，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“同意”、“反对”、“弃权”三项中任选一项，并以打“√”表示，回避的关联股东请在“回避”选项打“√”，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票，作弃权处理。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请根据公司《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中网络投票的内容进行投票。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。

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

一、会议时间：2024 年 10 月 11 日 14 时 30 分

二、会议地点：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九龙厂区（苏州市吴江区江陵街道兴瑞路 699 号）四楼大会议室

三、大会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吴小平先生

四、大会介绍：

（一）主持人介绍股东到会情况，并宣布大会开始

（二）主持人介绍到会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

（三）董事会秘书陈小英女士宣读大会会议须知

五、宣读会议议案：

由董事会秘书陈小英女士简要介绍本次会议议案

议案一、《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六、审议与表决：

（一）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、质询

（二）公司董事、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回答问题

（三）会议主持人提名计票、监票人名单（其中股东代表两名、监事代表一名，律师一名）；会议选举通过计票、监票人选

（四）工作人员下发表决票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投票表决

七、统计并宣读表决结果：

（一）工作人员收集表决票，在律师见证下，计票、监票人统计出席现场会议股东的表决结果

（二）工作人员上传现场表决结果至上交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

（三）监票人宣读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合并后的表决结果

八、宣读会议决议和法律意见：

（一）主持人董事长吴小平先生宣读股东大会决议

（二）见证律师发表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

（三）与会董事签署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

（四）主持人董事长吴小平先生宣布会议闭会

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

议案一、《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：

一、公司经营范围增加及《公司章程》修改情况

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拟增加经营范围并相应修改《公司章程》中对应条款，具体修改情况如下：

序号	修改前	修改后
1	<p>第十三条 高技术复合材料（特殊功能复合材料及制品）、塑料加工专用设备及装置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；销售太阳能电池组件及相关配件；从事高技术复合材料（特殊功能复合材料及制品）、功能性薄膜、合成树脂、胶黏剂、胶带的来料加工、检测、批发及进出口业务（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，涉及配额、许可证管理商品的，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）。（外资比例低于25%）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</p> <p>许可项目：各类工程建设活动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</p> <p>一般项目：劳务服务（不含劳务派遣）；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；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最终以行政审批局核准结果为准。</p>	<p>第十三条 高技术复合材料（特殊功能复合材料及制品）、塑料加工专用设备及装置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；销售太阳能电池组件及相关配件；从事高技术复合材料（特殊功能复合材料及制品）、功能性薄膜、合成树脂、胶黏剂、胶带的来料加工、检测、批发及进出口业务（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，涉及配额、许可证管理商品的，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）。（外资比例低于25%）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</p> <p>许可项目：各类工程建设活动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</p> <p>一般项目：劳务服务（不含劳务派遣）；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；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涂料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涂料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油墨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油墨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塑料制品制造；塑料制品销售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最终以行政审批局核准结果为准。</p>

除上述部分条款修改外，《公司章程》的其他内容不变。

二、其他事项说明

公司本次增加经营范围并修改《公司章程》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尚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、备案等相关手续。公司本次增加经营范围的最终表述，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经营围为准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。

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0月11日